

## **格科微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4,824.5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0,610.17万元。

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使用公司的收益向投

资者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截至2023年4月27日，公司总股本2,600,586,66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2,455,657股后的股本2,588,131,01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5,528,786.06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19%。本年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